

罗牛山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。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1、召开时间：

(1) 现场会议时间：2016 年 5 月 27 日(星期五) 14:50

(2) 网络投票时间：

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16 年 5 月 27 日交易时间，即 9:30—11:30 和 13:00—15:00。

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(<http://wltp.cninfo.com.cn>)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16 年 5 月 26 日 15:00 至 2016 年 5 月 27 日 15:00 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2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国兴大道 5 号海南大厦农信楼 12 楼 1216 会议室。

3、召开方式：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
4、召集人：董事会。

5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徐自力先生

6、本次会议的召开、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

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。

7、股东出席会议情况

出席会议的股东（代理人）8人，代表股份236,742,205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.5592%；其中，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（代理人）4人，代表股份236,691,922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.5548%；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4人，代表股份50,283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44%。

8、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会议各项议案审议总体表决情况如下表所示：

议案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	表决结果
	同意(股)	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	反对(股)	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	弃权(股)	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	
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	236,709,705	99.99%	32,500	0.01%	0	0%	审议通过
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	236,709,705	99.99%	32,500	0.01%	0	0%	审议通过
201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	236,709,705	99.99%	32,500	0.01%	0	0%	审议通过
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	236,709,705	99.99%	32,500	0.01%	0	0%	审议通过
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	236,709,705	99.99%	32,500	0.01%	0	0%	审议通过
关于与祥源控股合作开发房地产项目的议案	236,709,705	99.99%	32,500	0.01%	0	0%	审议通过

其中：本次会议中小股东（指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对各项议案审议表决情况如下：

议案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同意(股)	占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	反对(股)	占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	弃权(股)	占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

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	17,783	35.3658%	32,500	64.6342%	0	0%
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	17,783	35.3658%	32,500	64.6342%	0	0%
201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	17,783	35.3658%	32,500	64.6342%	0	0%
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	17,783	35.3658%	32,500	64.6342%	0	0%
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	17,783	35.3658%	32,500	64.6342%	0	0%
关于与祥源控股合作开发房地产项目的议案	17,783	35.3658%	32,500	64.6342%	0	0%

在本次股东大会上，公司独立董事向各位股东作了 2015 年度述职报告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- 1、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海南方圆律师事务所
- 2、律师姓名：张宁、曾吉琼
- 3、结论性意见：

律师认为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、召集，会议出席人员的资格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大会对议案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- 2、海南方圆律师事务所出具的《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

罗牛山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6 年 05 月 27 日